

实习生

正确的打开方式

拿快递、拿外卖、打开水、复印资料……这样简单的事情,几乎每个走上工作岗位的人,在实习期间都曾遇到过。近日,网红作者咪蒙的爆款文《职场不相信眼泪,要哭回家哭》引发热议。文中,咪蒙自称把一个实习生惹哭了。该实习生认为自己大学四年不是来给咪蒙取外卖的。而咪蒙反驳说,“如果你的老板坚持每天自己去拿外卖,你就赶紧辞职吧。”她认为“一个正常而健康的公司,大家人格上是平等的,但分工上要有所区别”。

对此,多篇公号文章对咪蒙的观点表达了不满,“那个因为不肯给你拿外卖就被喷的实习生,她来之前可能希望能从你咪蒙这里学点写作技巧,你当初为她划定的工作职责里肯定没有一天拿五次外卖这项。说好的分工在哪里?”

有人认为咪蒙说得对,实习生刚入职就该“机灵”点儿,哪怕端茶倒水刚刚存在感也是好的。有人则反驳称,不是分内的工作为什么要实习生来做?

那么,什么才是实习生正确的打开方式?

现代快报/ZAKER南京记者
项风华 俞月花 杨菲菲



CFP供图

实习生说

一次两次可以,多了会拒绝

1995年10月出生的小姚此前在南京一家幼儿园实习两个月。她告诉现代快报记者,实习肯定是要按照专业要求做一些跟专业相关的本职工作。“对于指导老师们提出的非专业相关的、超出实习范围的事情,我会委婉拒绝。”

她表示,曾经有一位指导老师在上班期间要求她去给女儿买辅导资料。“我一开始还是会去的,但是她第二次要求时,我就觉得特别受不了。还有,实习期间,老师不给我直接跟小朋友接触的机会,而是一味地让我做幼

儿园环境布置的工作。”她觉得这是相当浪费时间。

“一次两次可以,但做多了,我会坚决拒绝。我会直接跟老师说,这样的事情我没有时间去做。我会跟老师说清楚,我们近期实习的主要内容是什么。因为我觉得跟孩子接触才是对自身工作经验增加的有意义的事情,跟老师们学习有关的育儿经验才是正事。而给她的女儿买辅导资料这样不相干的杂事做多了,她会形成习惯,反而觉得我好欺负。”

干杂事不要紧,最怕被无视

新闻学出身的小周从大三开始寒暑假就在一些网站实习。他告诉现代快报记者,对他而言,干点拿外卖收快递的杂事不要紧,最怕实习单位的老师不给他机会,整天当他不存在。

在单位实习,小周觉得老师总认为自己还是一个学生,而不是一个员工,所以在布置任务时,给实习生做的都是基础业务,而不是核心业务。“我最初去网站实习的目的,是希望能接触到一些比较重大的新闻事件,能去现场采访,写出有影响力的大稿子,但事实上,实

习单位的老师根本就信不过我们实习生,根本不会把选题给我们做。”

最让小周苦恼的是,他每天辛辛苦苦写出来的稿子,老师压根就不看,也不会改。“因为我们本科学校要求学生至少实习6个月,还要实习单位开证明。所以用人单位以为,只要到时候给我们开个证明就好了。但事实上,我们还是希望在工作上做出点成绩,能写出点好作品。如果是那样,让我从最卑微的事情做起也可以。但事实上,实习单位不给我们这个机会。”

列个清单把各位老师想吃的早点记下来

“实习就是要沉下心来跟指导老师学东西的,这时候其实就是一名学生。”过来人、1981年出生的邵女士提起自己大二寒假的实习依然记忆犹新。当时因为专业知识有限,刚到电视台的时候她什么都不懂,独立练手也不可能,“那剩下来能做的就是打杂。”

邵女士回忆,那时候她每天都是第一个到办公室,尽管平常办公室也有专门打扫卫生的阿姨,但为了给指导老师留下好印象,她还是会自动把办公室的桌椅擦干净,把全办公室老师的水杯都倒好水——等他们来喝时正好不烫。“我觉得这是一种真诚的态

度。因为我什么也不会,面对这些有经验的老师,我就是个学生,我就是来学习的。上学时,看到老师水杯空了,都会自然而然去倒水。那么指导老师的水杯空了,为什么不能倒?”

实习后期,邵女士还帮指导老师带过早饭,“什么蒸饭啊,糍粑啊,煎饼啊,有时候还带豆腐脑豆浆小馄饨。我就列个清单,把她们每个人想吃的早点记下来,第二天一一带到。”记者问邵女士,会不会觉得这样做委屈了自己?邵女士很惊讶地表示,“当然不会。这是最普通最简单的相处方式啊。我就怕她们不留我。能有一个实习机会,要珍惜。”

实习经历

步入社会会有更多不如意,别太玻璃心

刘欣是英语专业的毕业生,二外是法语。语言不错的她从本科期间就开始实习了。大三那年暑假,她应聘到一家化工公司实习,单位并没有明确地安排工作内容。“因为我是学语言的嘛,平时就帮忙搜一些国外公司资料,然后给他们打电话问要不要买我们公司的产品。”

研究生毕业前夕要找工作,一家民企递来了橄榄枝,但是要提前在单位实习才能留下来。刘欣很为难,那个时候刚3月份,距离自己毕业的6月底还有4个月的时间,又正值写毕业论文的关键时期,“如果毕业论文不过关,毕不了业,找工作也没有意义了。”

刘欣把难处跟单位讲,但单位并不接受。“最后我放弃了这个单位。”

“实习更多的是做一些跟专业相关的事情,这样以后在找工作的时候,才能更有利。”正在南京一所高校读研一的贺贺表示,现在很多单位招聘的时候会更倾向于要有相关实习经验的毕业生,“能给企业省不少培养成本。对个人来说也有好处,最起码了解这

学校说法

实习是综合职业能力训练 也包括打杂

实习生在实习单位的正确打开方式是什么?南京审计学院工商管理学院院长李昆教授表示,实习是对学生素质的综合性训练。既要有专业理论、专业技能,也包括怎么与同事相处,怎么做日常管理、日常基础性工作,包括跟领导同事沟通、人际关系之间的平衡,还包括敬业精神、吃苦耐劳。“因此我们说,实习,尽管名字叫专业实习,但总的来说,是毕业前所做的综合素质

的职业训练。”李昆认为,实习生的事情不能以偏概全。它有可能走到两个极端。一是认为孩子从脏活苦活干起,考察品质,就是表现好,这是一个极端。另外,认为毕业前专业实习,必须跟着专业,比如搞会计证券、电子工程设计,只做这个事情,其他事情都是浪费时间的。这也是不对的。如果按照这两类比较,狭隘理解就各说其道了。

“我们认为搞专业,干活倒水扫地,不是浪费孩子时间,而是磨炼学生的意志。因为你从学校走到社会,怎么跟人相处,这是很重要的。”李昆认为,实习生正确的打开方式是,专业实习和基础打杂,两者皆有。“既有结合专业知识,也有如何去做人,如何与人沟通,与领

善待实习生 就是善待企业自身

南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中心主任葛俊杰表示,南大对学生工作实习没有硬性规定。不过,他认为自己更偏向于站在企业的角度看问题。“实习生去取快递,只要不是跟私人相关。如果是跟工作相关,那也无可厚非,那能促进更加了解公司的业务。”

他表示,现在的学生有些自视甚高。“学生从学校到社会,进入一家单位实习,单位要承担很多风险,这也是很多大单位不倾向招实习生的原因。如果学生进入单位实习,事先已经有约定,开始要轮岗,要做跑腿工作,那么公司的做法无可厚非。如果实习期间天天打杂,也是有问题的。”

葛俊杰表示,90后大学生享受了时代发展的红利,但还是要摆正心态。在实习过程中,得到历练也好,受到委屈也好,都会成为未来职业发展中的营养。

他同时表示,现在用人单位和实习生都是自由选择。如果有些单位对实习生不好,实习生也会抬腿走人。所以单位也要用发展的眼光善待实习生。“如果实习生能力强,你善待他,就会成为未来储备人才。善待实习生,善待未来人才,也就相当于善待企业自身。”

对于实习,贺贺想得更多的是工资能不能到手,“因为有一些单位从一开始就说明了是短期实习,比如一两个月,或者是明说没有留下来的机会,他们都不愿意签合同。”贺贺告诉现代快报记者,对于她们来说,最烦的就是公司出尔反尔了,“明明说好的实习结束发工资,结果不发。维权?合同也没有怎么维权?”

导同事协调,在做入方面人品方面也是磨炼,二者是综合的。”他说,我们在社会上、在职场上遇到过太多现象。有人学历高,发表很多论文,却不能与人好好相处,不仅自己痛苦,也给别人带来麻烦。还有一种人勤勤恳恳,与人为善,吃苦耐劳,但是专业方面一塌糊涂,对组织未来发展也肯定不利。“用人单位总不能找一个好心大妈来干活。”

所以,李昆表示,如果用人单位一味让实习生去干拿快递拿盒饭的杂事,企业肯定做得不对。“在德国、日本一些企业接受实习生时,一定给实习生充分时间对他们的职业进行训练,也会对他们的专业知识进行考量。看看实习生有没有创新意识。同时,也赋予实习生充分时间给他环境,培养锻炼他的团队协作能力、社会责任心、在企业工作的责任感。”

对于很多企业不给实习生开工资,李昆认为,这也是不对的。“学生实习,已经20多岁,脱离家庭,承担企业一定的工作量,应该付薪。其实企业不应忽略了企业的另一个职能。它不仅给社会提供产品和服务,也是育人的。付薪也是对实习生尊严的维护。”

延伸

实习生权益,到底有哪些?

学生到单位实习,提前接触社会,这本是好事,但有时却变了味儿。近年来,有的学校打着实习幌子,让学生参与与专业毫不相干的实习内容;有的实习单位通过低薪高强度地让实习生为其工作,解决“用工荒”。

那么,关于学生顶岗实习有哪些规定?实习期间工资发放有标准吗?现代快报记者采访了南京市人社局劳动关系处处长巴坤亚。

关键词 实习时间 顶岗实习每日不超过八小时

“想要离开。”某技术学院的小谢在朋友圈里感叹道,虽说实习,但其实与正常工作没两样,他们是两班倒,每天早上八点到晚上八点为一班,晚上八点到次日早上八点又为一班,每个月有4天的休息时间,“我在夜班组,现在整个人生物钟都是乱的,太阳穴突突地疼。”

对此,巴坤亚表示,其实,对于实习的时间是有明确规定的。根据2013年修订的《江苏省劳动合同条例》,学校不得通过中介机构或者劳务派遣单位组织、安排和管理实习工作。企业不得安排面试时间超过十二个月的顶岗实习,不得安排学生顶岗实习每日超过八小时、每周超过四十小时。

关键词 实习报酬 实习也有钱拿,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

国家先前只是规定实习生不视为建立劳动关系,用人单位无需承担签订劳动合同和缴纳社会保险的义务,因此,部分企业打着实习的旗号,借机大量使用学生顶岗劳动。比如使学生完全履行其实习岗位的所有职责,独当一面,导致实习生工时长、加班多、报酬低,严重损害了实习学生的合法权益和身心健康,也与学生实习制度的初衷背道而驰。

巴坤亚表示,修订后的《江苏省劳动合同条例》,从规范实习用工管理、引导正常实习需要的角度,对学生实习从劳动条件、劳动环境、劳动强度、劳动时间、劳动报酬和意外伤害保险等几个环节进行规范。明确,用人单位接纳全日制在校学生进行实习的,应当遵守法律、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,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 and 安全健康

关键词 劳动关系 使用实习生,单位也要承担法律风险

小李是建筑专业的应届毕业生,于2016年7月毕业。2015年9月,他在某房产开发公司进行求职登记,并在登记表载明其为某大学2016届毕业生,2015年是其实习年。2015年10月8日,他与某房产开发公司签订劳动合同,期限为三年,其中试用期为60天。不料一年后,房产公司申请仲裁,请求确认公司与李某之间的劳动关系不成立,理由是小李是在校学生,是实习。

最后法院认为,小李与房产开发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时已年满19周岁,符合劳动法规定的就业年龄。李某在登记求职时,已完成了全部学业,明确向房产开发公司表达了求职就业愿望,双方签订了书面劳动合同。此后,李某按合同约定提供了劳动,房产开发公司也向李某支付了劳动报酬,并对其进行了管理,这完全符合

劳动关系的本质特征。

对此,巴坤亚提醒,即将毕业的大专院校在校学生以就业为目的实习,与用人单位签订实习协议,且接受用人单位管理,按协议付出劳动,并向其发放劳动报酬的,应当视为双方之间形成了劳动关系。一旦实习生提出劳动争议仲裁,往往会认定为建立了劳动关系,且从到单位实习的那天起。现在的大中专院校为了提高就业率,也鼓励学生最后的实习阶段寻找工作。因此,单位使用实习生,也要承担法律风险。使用实习生的单位要加强风险防范意识,如果确实是顶岗实习生,要由学校对他们进行直接管理,包括规章制度的适用,业务上应当建立特殊的管理流程,严格控制工作时间,按照不低于最低小时工资标准支付实习报酬,注意工作环境和工作条件的安全性及适当性。

